

## 重要提示

重要提示：閣下如對本文件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專業獨立意見。

# NEXCHIP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

## 合肥晶集成電路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 [編纂]

[編纂]項下的[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編纂]股份數目：[編纂]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

[編纂]股份數目：[編纂]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且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最高[編纂]：每股H股[編纂]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須於[編纂]時以港元繳足，多繳股款將予以退還)

面值：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編纂]：[編纂]

獨家保薦人、[編纂]



[編纂]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隨附本文件「附錄七—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所列明的文件，均已遵照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預期[編纂]將由[編纂](代表[編纂])與本公司於[編纂]協議釐定。預期[編纂]將大約為[編纂](香港時間)，且無論如何不遲於[編纂]中午12時正(香港時間)。除非另有公布，否則[編纂]將不會高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且現時預期不會低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倘[編纂](代表[編纂])與本公司因任何理由而未能於[編纂]中午12時正(香港時間)前協定[編纂]，則[編纂]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編纂](代表[編纂])可在認為適當並徵得本公司同意的情況下，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前，隨時調減[編纂]數目及/或調低指示性[編纂]範圍至低於本文件所示者(即每股[編纂][編纂]港元至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在決定作出有關調減後，在切實可行情況下儘快且無論如何不遲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在本公司網站<https://www.nexchip.com.cn>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刊登有關調減[編纂]數目及/或調低指示性[編纂]範圍的通知。有關進一步詳情，見本文件「[編纂]的架構」及「如何申請[編纂]」。

倘於[編纂]上午8時正前發生若干事件，則[編纂](代表[編纂])可終止[編纂]於[編纂]項下的責任。有關詳情，見本文件「[編纂]」。

[編纂]並無亦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且不得於美國境內[編纂]、出售、質押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惟根據美國證券法及適用美國州證券法的登記規定獲可用豁免或毋須遵守有關登記規定的交易中進行者除外。[編纂]僅可依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在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編纂]及出售。[編纂]將不會在美國[編纂]。

## 重要提示

[編纂]

## 重要提示

[編纂]